國立臺灣大學外國語文學系場地借用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借用教室：

* 舊圖會議室（舊總圖一樓外文系新會議室）
* 外文會議室（文學院115）
* 外研一（文學院107）
* 外研三（文學院114）

借用日期： 年 月 日星期 上/下午 時

 至 年 月 日星期 上/下午 時

借用事由：

活動人數： 人

**茲申請借用以上場地及設備，並願意維護場地清潔及保管教室內器材，
如有違反，願負一切責任，特此聲明。**

申請人： 簽章

電 話：

E-mail ：

**備註：**

◎申請場地借用，請填具本申請書並檢附相關活動資料。

◎借用事宜請洽詢外文系辦公室承辦人員33663217。（同意借用後，將回傳申請書）。

◎建物內禁止吸煙，會議室禁止攜帶飲料、餐點進入。

◎**週六日及國定假日借用者須確實遵守舊總圖及文學院門禁規定。違者一年內不得借用。**

承辦人：

系主任：